

第三届新移民杰出贡献奖章程

杰出贡献奖及优秀贡献奖

参选资格：

1. 被提名人必须在科技、教育、文化、体育或企业等领域有杰出贡献*。
2. 被提名人必须是自 1985 年后来到新加坡的第一代外国人，继而成为新加坡公民或永久居民。
3. 被提名人需在新加坡居住至少 3 年以上。
4. 评选将不分性别、种族，年龄、学历或行业；
5. 被提名人若属于企业领域。创业应有 5 年以上，提供新加坡本地员工（新加坡公民或永久居民）就业 30 人以上，为社会或慈善事业作出捐献达 10 万新币以上。

*备注：

- 1) 被提名者若获得与其贡献相关的认证、奖励或媒体报道，需提交证书、奖励证明及相关报道的复印件；
- 2) 被提名者的贡献如属于教育、科技或文化领域，并在此领域中有出版著作及发表论文或文章，需提供相关细节，如：著作或论文发表日期，所发表刊物的名称及刊号等信息，以便查证。

评选细则：

必要标准：

1. 有关贡献或成就符合国家政策的目标，如：提倡环保、促进种族和谐、发扬守望相助的睦邻精神等
2. 有关贡献或成就具有独创性和突破性。
3. 有关贡献或成就起着造福社会的作用，或对为数不小的公众有益。
4. 有关贡献或成就具有典范的作用，引导更多人为国家和社会作出贡献。

参考标准：

1. 在符合以上评选必要标准的基础之上，被提名人参与社团或社区组织的服务年限与经验可作为附加性质的评选参考标准。
2. 在符合以上评选必要标准的基础之上，被提名人对社团或社区的持续和长期地赞助或捐献可作为附加性质的评选参考标准。

新移民之友奖

评选标准**：

1. 以被提名人为新移民提供的帮助和服务的年限为基本评选准则。
2. 惠及人数是另一标准。
3. 必须提供被提名人在帮助新移民所花费的精力、财力、参与的程度和范围及所取得的成果。
4. 须填报被提名人参与社团或社区组织的服务年限与经验。

**备注：

- 1) 此奖项的评选将根据以上标准对被提名人进行评选，贡献最卓著、条件最优秀的两名将获得“新移民之友奖”。

报名方式及截止日期

1. **报名方式：**接受个人报名或者团体（商团、社团等）推荐。每份申请均需要三位推荐人，其中至少两位为新加坡公民或者永久居民。请在华源会的网站下载提名表格，将填写完整的表格，联同辅助资料通过邮寄、电邮方式交至华源会秘书处（不接受电话报名）。

邮寄地址： 57 GENTING LANE #01-00 GANI BUILDING S349564

电邮地址： huayuanassociation@yahoo.com

2. **报名时间：**2018年10月1日—2018年12月1日

3. **颁奖仪式将在2019年7月30日隆重举行。**

奖项及奖金

- “杰出贡献奖”三名，各设奖座一个，奖金新币5000元；
- “优秀贡献奖”三名，各设奖座一个，奖金新币2000元；
- “新移民之友奖”，各颁发奖座一个。

*** 备注：

有关奖项的评选标准及奖项名额仅供参考，评委会会有权酌情做出调整与修改。

评委会拥有最后的决定权。